

证券代码：871057

证券简称：斯玛特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广东斯玛特药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贴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斯玛特药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7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促进民营经济发展）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民营〔2017〕318号），贯彻落实《广东省降低制造业企业成本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粤府〔2017〕90号）第六条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支持民营企业上市和到新三板、区域性股权市场等挂牌融资文件。2017年11月向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提交申请资料，公司于2018年5月30日收到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关于企业在2017年省工业和信息化资金促进民营经济发展项目中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成功的50万元奖励，该笔奖励资金已到账。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资金计入营业外收入，确认为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斯玛特药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30 日